

证券代码：300096

证券简称：易联众

公告编号：2016-008

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月28日，公司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古培坚先生减持股份的告知函，古培坚先生于2016年1月27日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575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34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)	减持股数 (股)	占总股 本比例
古培坚	大宗交易	2016年1月27日	16.25	5,750,000	1.34%
	合计	—	—	5,750,000	1.34%

古培坚先生自公司2016年1月20日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后的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为18,3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26%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 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 本比例
古培坚	合计持有股份	26,850,000	6.24%	21,100,000	4.9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 件股份	26,850,000	6.24%	21,100,000	4.9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符合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

会公告【2016】1号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后，古培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4.90%，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3、本次减持与古培坚先生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详情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、2016年1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》及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之补充公告》。

4、古培坚先生在本次减持前无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等事项；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。

5、古培坚先生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。

6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古培坚先生的《股份减持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月28日